# 清华美院专业成绩复议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性别 |  | 准考证号 |  |
| 省份 |  | 考区 |  | 考场号 |  |
| 身份证号 |  |
| 复议科目 |  | 分数 |  |
| 代办人姓名 |  | 与考生关系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地址 |  |
| 备注 | 1. 复议科目一栏只填写希望复议的科目，不必全部填写；
2. 复查内容：复核成绩登录以及试卷上填写的姓名、考号、条形码是否有误，不再重新评议。
 |

注：请将本表格连同考生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照片及准考证照片发送至清华大学美术学院招生办公室邮箱myzb@mail.tsinghua.edu.cn。如他人代办则连同代办人身份证正反面照片一起发到上述邮箱。

复议人签名：

年 月 日